

第三章 合浦汉墓群的形制

墓葬形制包括地上和地下两部分，封土堆和墓上建筑属地上部分，墓室属地下部分。现已公开发表的合浦汉墓数量约 300 座，依墓葬构筑材料和方式不同，可分为土墩墓、土坑墓、木槨墓和砖室墓四大类。“砖木合构墓”这一概念在考古界运用较广，但由于竖穴墓多以槨室分类，标准不一，有概念重合之嫌，因此本文将其分别归入木槨墓和砖室墓之列。因南方多雨潮湿，土壤偏酸性，墓内木棺槨多已不见，偶见木料残块或棺槨朽痕。棺槨内的人骨已腐朽，葬式不明，从随身器物的摆放可知入葬时墓主头部多朝向墓道一端。

一、封土及墓上建筑

封土堆是指下葬后在地表堆出高于地面的土丘，汉墓封土的等级不仅表现在封土的高低大小上，而且还表现在封土的形状上。合浦汉墓所见封土堆外观呈馒头状，平面为圆形或椭圆形，多为大中型墓葬（图 3-1:1）。经发掘可知，封土堆大部分为分层构筑。如寮尾 13 号墓(M13)，其封土堆残高 1.6 米、直径 47 米，可分为明显的三层，以红土间开灰黄色土，每层厚度大致相当，均为经简单拍打而成(图 3-1:2)。部分比较高等级的墓葬，其封土堆下可见夯筑迹象。如 1971 年发掘的望牛岭木槨墓的封土下发现有一层经夯打呈龟背形的土盖住墓口，厚 0.4~0.5 米。



1.寮尾M14封土堆外观

2.寮尾M13封土堆剖面

图 3-1 合浦汉墓封土堆

墓上建筑现已无存，仅可见木柱腐朽后残留的圆形或椭圆形柱洞。如寮尾 13A 号墓(M13A)周围有柱洞 18 个，其中 10 个密集分布于墓道的一侧，其余 8 个不甚对称；13B 号墓(M13B)墓室及墓道周围分布大小不一的柱洞共 30 个，基本对称（图 3-2）。文昌塔 5 号墓(M5)墓室开口两侧有半开放式洞槽，一侧 4 个，另一侧对应之处仅见 2 个。罗屋村 3 号墓(M3)在墓口两边发现两排共 9 个柱洞，两排柱洞之间的距离略比墓室宽，基本呈对称关系。这三座墓的墓口柱洞似乎与墓上的简易建筑有关，但也可能只是在地表的墓口周围栽柱立柱，表示纪念或作为标识，性质与墓上植树和墓前树立石柱略同，为“墓上表木”。^[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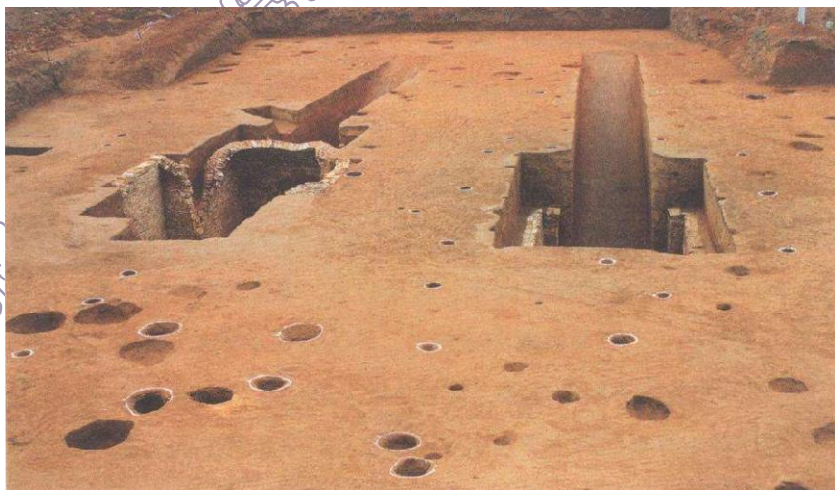


图 3-2 寮尾 M13 墓室及墓道周围的柱洞

二、土墩墓

土墩墓是商周时期广泛流行于古代吴越地区的一种独特的墓葬形式，主要分布于今江苏南部地区、浙江大部分地区及皖南部分地区。土墩墓最初指平地起封的熟土墩内无墓坑的墓葬，而近年来的考古发现表明，土墩墓内挖有土坑，其源头可上溯至新石器时代崧泽文化，下限延至汉代。土墩内的墓穴多为浅熟土坑，但也见有部分墓坑较深，甚至打破生土。合浦发现的两处土墩墓属浅熟土坑。

合浦土墩墓位于县城东北约 12 千米的石湾镇大浪行政村红花坎自然村，是广西发现的首例明确的土墩墓。现存的两墩位于红土台地，外观呈馒头状，平面为椭圆形，大致呈东西向排列，相距 41 米，分别编号为 1 号墩(D1)、2 号墩(D2)（图 3-3）。2 号墩南北径 21 米、东西径 35 米、中部残高 1.6 米，为一墩多墓结构，墩内共发现墓葬 3 座，分布于墩体中部和东南部（图 3-4）。其营造过程是，在早期建筑废弃后，选择该处较为平坦并略高的区域铺设垫土层，形成一个比周围高且平坦的土台，在台中部、南部开挖坑穴形成墓穴。但因墩体上部被破坏严重，且有晚期墓葬，墩体上部及是否原有封土，均不明确。



图 3-3 2 号墩发掘前的墩体



图 3-4 2 号墩发掘区全景（东—西）

2 号墩内发现 3 座墓葬,平面呈窄长方形,均为熟土土坑墓,不见棺木痕迹,长 2.15~1.7 米,宽 0.57~0.7 米,残深 0.06~0.16 米。其中,2 号墓(D2M2)出土陶甗 1 件(图 3-5:1),3 号墓(D2M3)和 4 号墓(D2M4)出土陶瓮和杯(图 3-5:2)。2 号墩年代为秦至西汉早期。2004 年试掘的 1 号墩发现有陶瓮、钵、碗、杯、网坠、铜斧,从出土的 2 件陶瓮来看,疑是两座墓葬的器物组合,其年代较 2 号墩的墓葬要晚,应为西汉中期。



1.D2M2

2.D2M4

图 3-5 双坟墩 D2 内墓葬

三、土坑墓

竖穴土坑墓是一种常见的埋葬方式,是指从地面竖直向下挖出葬坑,然后将棺木置入坑内,之后摆放随葬品和其他殉祭物,再用土掩埋。合浦所见土坑墓约 80 座,墓室平面为长方形,墓底平,部分有两层台,墓底一侧置棺,无槨。分无墓道和带斜坡墓道两类。

无墓道土坑墓:墓室平面呈长方形,如文昌塔 34 号墓(M34),墓室长 2.3 米、宽 1.1 米,残深 0.7 米。未发现葬具和人骨。随葬陶器 5 件,放置在墓室一端(图 3-6:1)。

带墓道土坑墓:西汉中期前后出现,沿用至东汉晚期。斜坡墓道居中。如二炮厂 8 号墓(M8),墓道长 8.3 米、宽 1.7 米,近墓室口处中部平放半块条砖。墓室长 5.12 米、

宽 2.9 米、深 3 米。棺位于墓室中部偏南侧，长 2 米、宽 0.9 米。棺一侧和墓室前端共有 3 个椭圆形坑，可能用于排水（图 3-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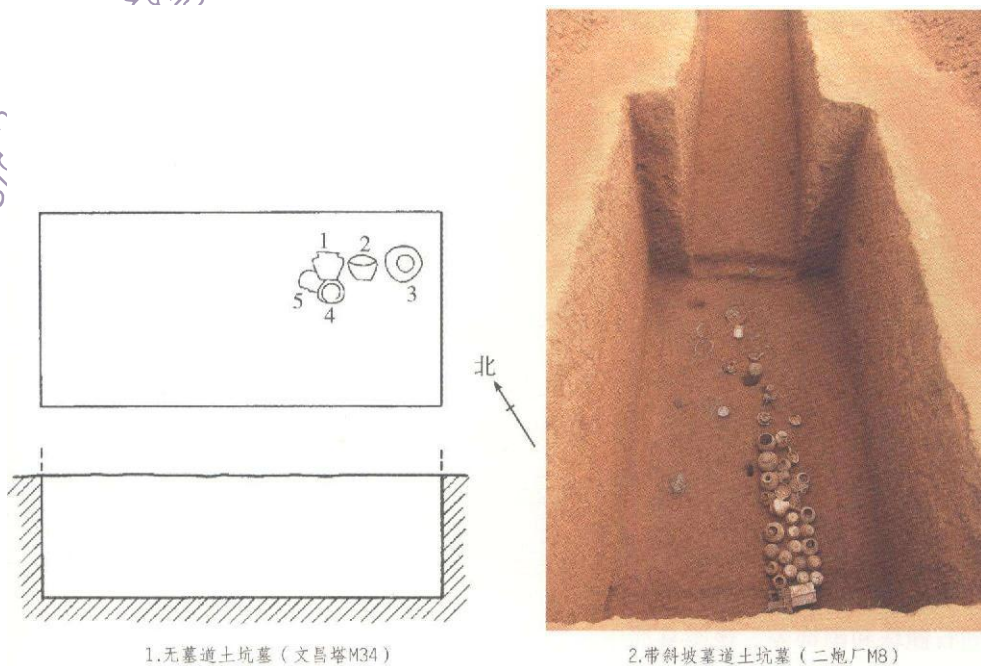


图 3-6 土坑墓

四、木槨墓

木槨墓在合浦发现数量较多，约 95 座，形制同土坑墓相似，区别在于木槨墓棺外有槨。墓底多有两条纵向的枕木沟，少数为横向。葬具多为单棺单槨，也有少量为双棺单槨。木槨墓大体可分为无墓道和带墓道两类。

无墓道墓葬：规模较小，墓室平面呈长方形，墓底平。如汽齿厂 2 号墓(M2)，墓室长 3.7 米、宽 2 米、深 2.2 米。底部有两条纵向枕木沟。木棺位于墓室后端靠右侧，长 2.2 米、宽 0.82 米。器物主要分布于棺的另一侧，后端放置陶器，有壶、瓮、罐、四系罐、井、仓、灶、灯；前端多放置小件器物，有铁钉、铁削、铁凿、铁环首刀、砺石和玻璃珠。棺内出土铜镜 1 件（图 3-7:1）。又如廉乳厂 2 号墓，墓底枕木沟为横向，棺位于墓室中部靠东侧。陶罐和陶壶集中置于棺外一角，棺内出土铜钱、铜镜、铁剑和铁削。

带墓道墓葬：墓道多为斜坡式，少量为阶梯式。部分大、中型墓葬封护方式考究，墓室见白膏泥封护，墓底为防潮铺膏泥、木炭和细沙，墓室填土多见夯筑痕迹。这类墓葬墓室有单室墓、带甬道墓和分室墓三种。

第一种：单室墓，由墓道和墓室两部分组成，数量居多。如二炮厂 4 号墓(M4)，墓道长 10.1 米、宽 1.7 米，墓室长 5 米、宽 3.1 米、深 4.1 米。墓室底部两侧及后端有生土二层台，墓底有两条纵向枕木沟。依棺槨板灰痕迹（图 3-7:2）可知葬具为单棺单槨，槨室长 3.92 米、宽 1.8 米；棺位于槨内后端靠一侧，长 2.22 米、宽 0.85 米。棺一侧出

土陶壶、瓮、罐、仓、灶、铜盃和滑石鼎，棺前端分布有陶釜、铜三足小壶、铜盆、铜樽、铜壶、铜杯、铜钱、铁熨斗、滑石暖炉和滑石耳杯，棺内出土陶罐、铜带钩、铜钱、铜镜、铜泡钉、铁镊、铁削、铁环首刀、蚀刻石髓珠和串饰等。该类墓葬中一些等级较高的墓葬在墓道底端带外藏椁，如风门岭 26 号墓(M26)，椁室四周和顶部多有白膏泥封护(图 3-7:3)。墓道长 12 米、宽 2.64 米，底端顺坡势设有外藏椁，外藏椁长 3.9 米、宽 1.3 米，两边留有狭窄的通道；底部有枕木沟，内置铜牛 2 件、陶瓮 1 件(图 3-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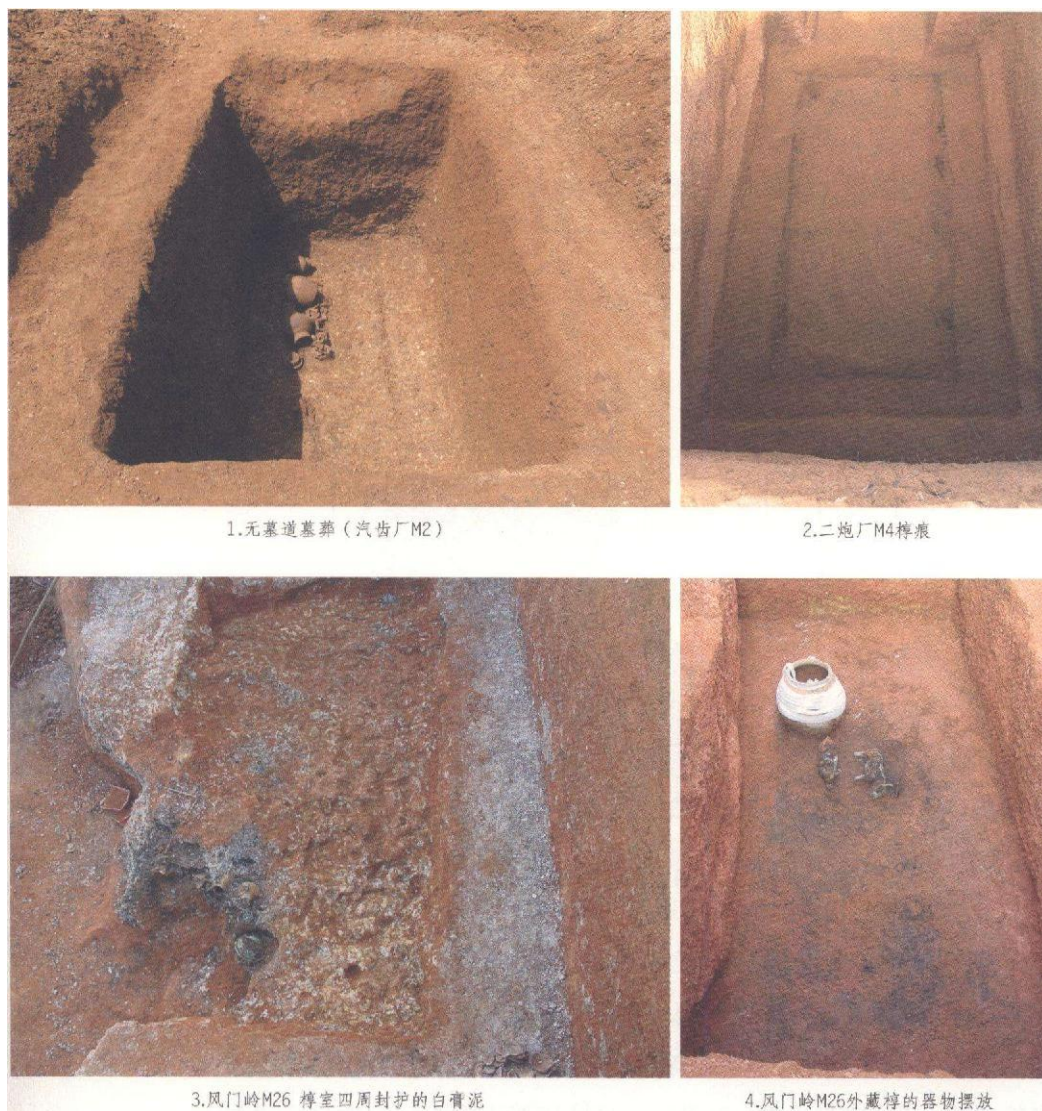


图 3-7 单室木椁墓

第二种：带甬道墓，墓室前端带短小的甬道。如望牛岭 1 号墓(M1) (图 3-8)，前端带甬道，甬道两侧各有一个耳室。墓室封护考究，主室用原来开挖的红色砂土和木炭相间夯填，南、北两耳室填土亦经过夯打。全长 25.8 米，其中墓道长 15 米、宽 3 米，甬道长 3 米、宽 4 米、深 8.3 米，主室长 7.8 米、宽 5.1 米、深 8.8 米，基底有两条纵向的枕木沟。可复原椁室长 6.2 米、宽 3.5 米、高 2.3 米。大量铜器和漆器置于主室前部与棺具两旁。耳室底部也有两条枕木沟，南侧耳室宽 2.2 米、深 4.7 米，北侧耳室宽 2.8

米、深 5.4 米。两耳室属外藏椁，南耳室置贮藏东西的陶器和少量铜器，象征“厨”；北耳室置车马器，象征“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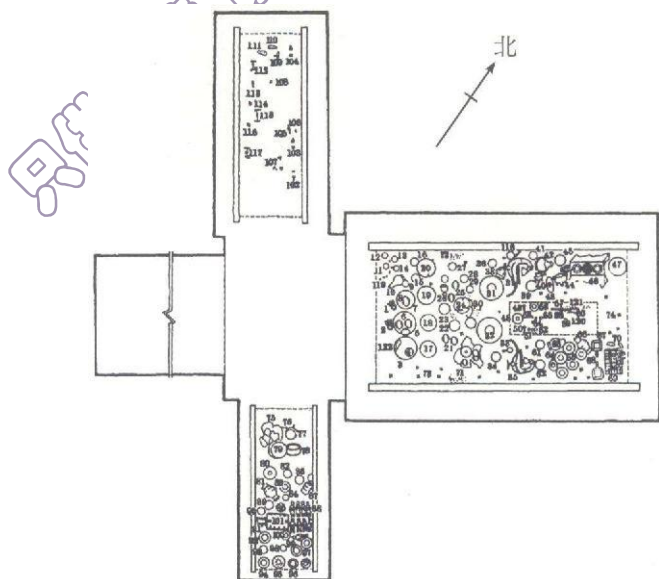


图 3-8 带甬道木椁墓（望牛岭 M1）

第三种：分室墓，墓室分前、后两室。如黄泥岗 1 号墓(M1)前室为砖圹，前后室之间有一个凹槽，墓底平铺“人”字形砖。九只岭 5 号墓(M5)，封土堆残宽 32 米、高 1.2 米，墓道长 17.5 米、宽 1.94 米，前室长 1.5 米、宽 2.56 米、深 3.84 米，后室长 5.3 米、宽 2.9 米。墓道口用封门砖密封（图 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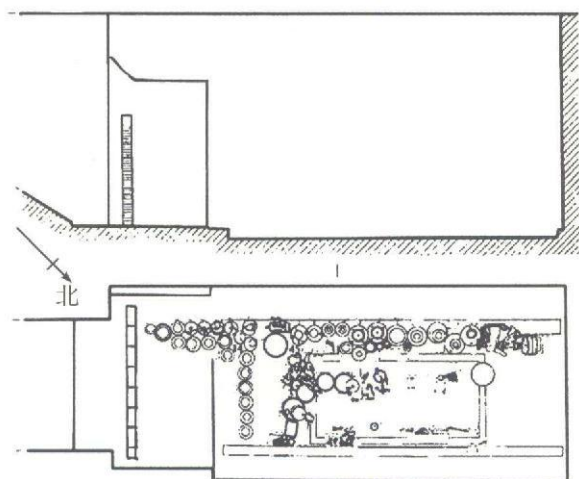


图 3-9 分室木椁墓（九只岭 M5）

五、砖室墓

砖室墓在合浦发现数量最多，约 130 座，东汉早期开始出现。墓室由长条砖砌成，墓底多铺“人”字形条砖，也有少量为大方砖。依据墓室的砌筑方式，可将其分为砖圹墓、直券顶砖室墓、横直券顶砖室墓、穹隆顶合券顶砖室墓和横直券顶合穹隆顶砖室墓五类。

第一类：砖圹墓。数量较少，墓室主体或部分用条砖结砌墓壁，砖圹部分顶部多用木料封盖，木料多已腐朽，部分可见朽痕。此类墓葬最简单的仅有长方形墓室，不带墓道。如2005年发掘的文昌塔1号墓(M1)，墓室长3.44米、宽1.12米、深0.72米；墓壁用单砖错缝结砌，底铺“人”字形砖（图3-10）。带墓道的规模较大，如寮尾13B号墓(M13B)，由墓道和墓室两部分组成，总长21.86米（图3-11）。墓道长14.76米、宽1.8米，墓道填土经夯筑，底端有车辙痕；墓室长7.1米、宽4.25米；墓壁和墓底用条砖结砌；墓底有两条纵向枕木沟，其余部分铺侧砖，呈“人”字形；顶部与封门均用木料，在砖壁上方可见连续分布的朽木痕迹（图3-12）。此外，还有少量墓葬的墓室主体为砖圹，两侧带起券的侧室，如工业大道4号墓(M4)，由墓道、前室和后双室组成，前室两侧各带一侧室，侧室起券顶（图3-13）。前室、后室均为砖圹，用木料盖顶。前室纵长3.3米、横宽4.3米；后室纵长5.66米、横宽6.6米。后室中间有隔墙，将后室平分为二，两室尾端各带一壁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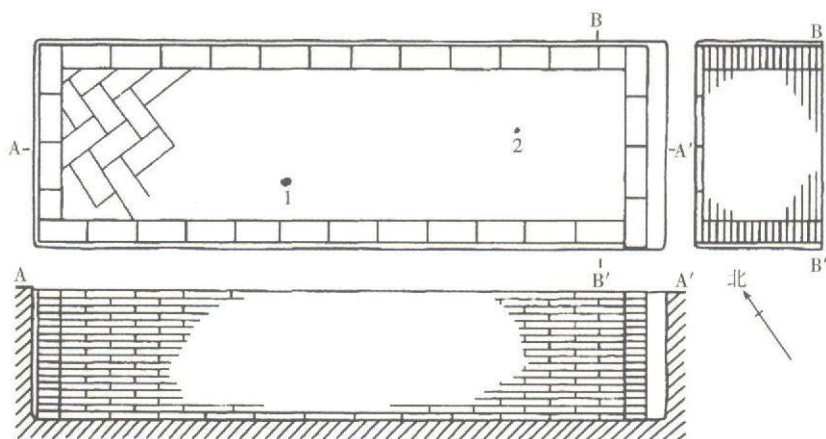


图3-10 无墓道砖圹墓（文昌塔 M1）



图3-11 带斜坡墓道砖圹墓（寮尾 M13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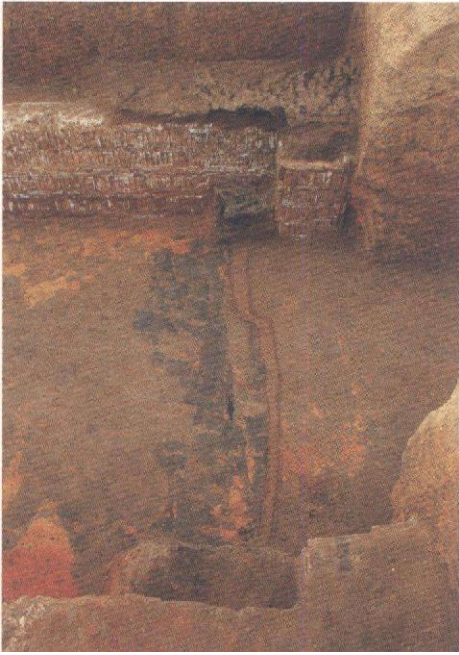


图 3-12 顶部与封门木料朽痕（察尾 M13B）



图 3-13 砖圹合券顶墓（工业大道 M4）

第二类：直券顶砖室墓。一是形制最简单的墓葬，不带侧室，如察尾 8 号墓(M8)（图 3-14），由墓道、前室和后室三部分组成，总长 12.71 米。墓室分前室、后室，前室长 2.48 米、宽 1.92 米，后室长 2.78 米、宽 1.66 米。后壁尾端带拱形壁龛，深 0.34 米、宽 0.68 米，单层券。墓底铺“人”字形砖。二是墓室前端带短小的甬道，如二炮厂 2 号墓(M2)（图 3-15）。三是带侧室墓，侧室数量少则 1 个、多则 3 个，通常为直券顶，少数为穹隆顶。如二炮厂 10 号墓(M10)，后室前端带两个大小相近的侧室（图 3-16）；察尾 14 号墓(M14)，墓室前端带三个侧室，均为穹隆顶（图 3-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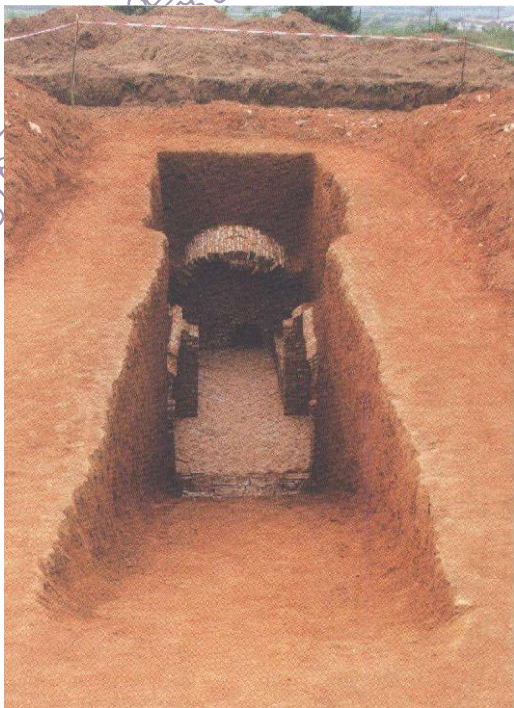


图 3-14 分室墓（寮尾 M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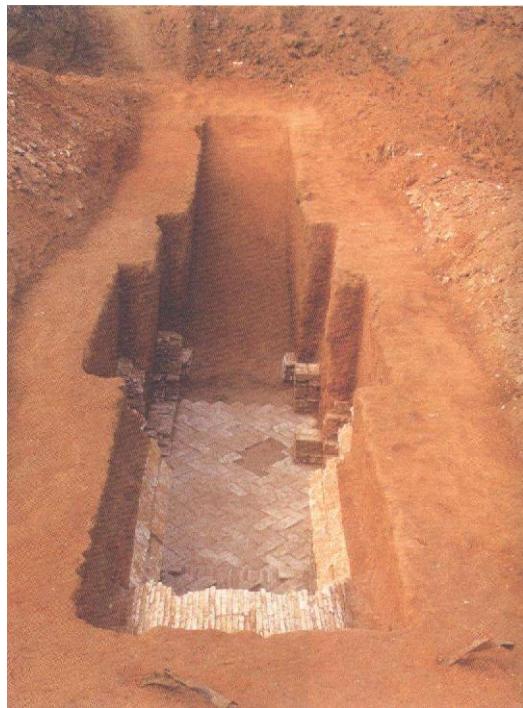


图 3-15 带甬道分室墓（二炮厂 M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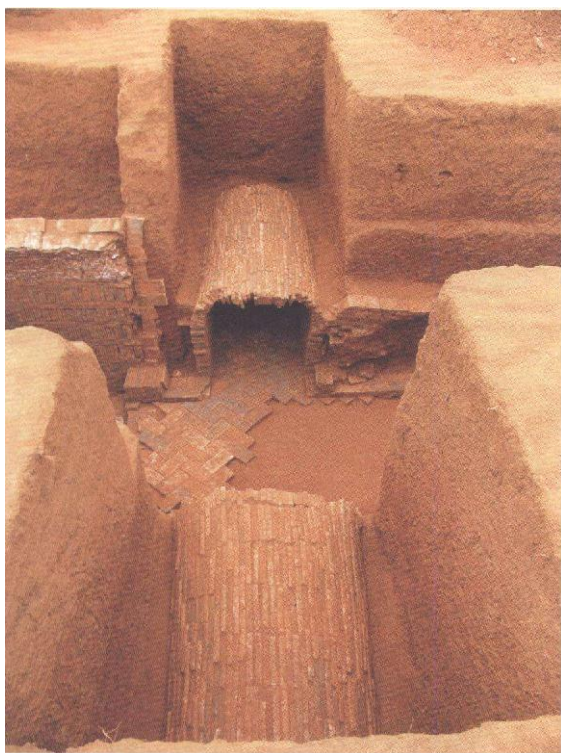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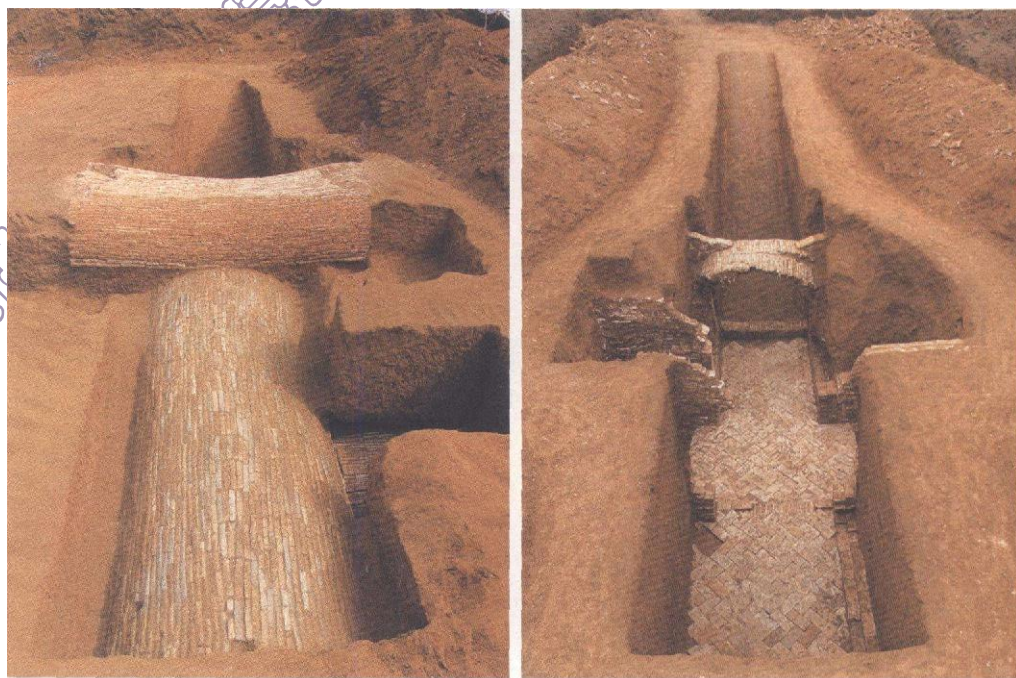


图 3-16 带直券顶侧室墓（二炮厂 M10）



图 3-17 带穹隆顶侧室墓（寮尾 M14）

第三类：横直券顶砖室墓。墓室由直券顶和横券顶组成。如二炮厂 5 号墓(M5)（图 3-18:1），由墓道、前室和后室三部分组成，总长 12.28 米。前室为横券顶，后室为直券顶，后室中部带一侧室。部分前端带甬道，如寮尾 17 号墓(M17)（图 3-18:2），由墓道、甬道、前室和后室四部分组成，总长 16.72 米，其中前室为横券顶，后室为直券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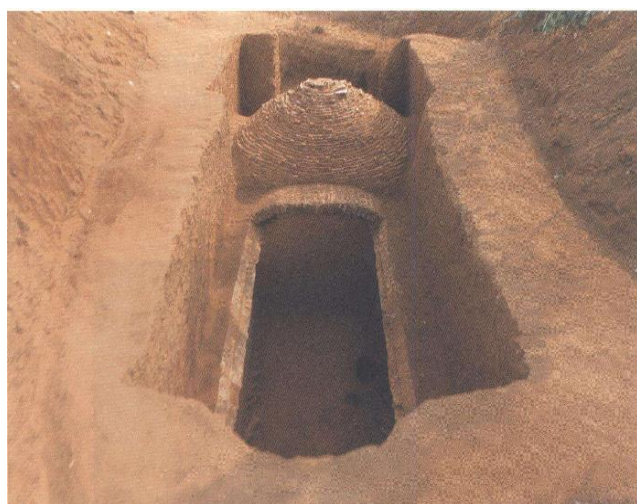


1.二岗M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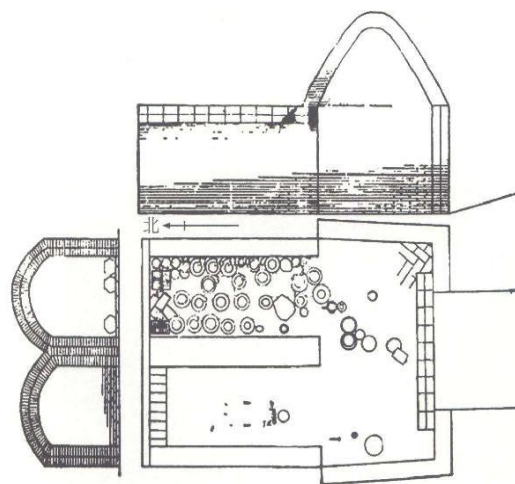
2.察尾M17 (带甬道)

图 3-18 横直券顶砖室墓

第四类：穹隆顶合券顶砖室墓。墓室由直券顶和穹隆顶组成，部分带甬道。如公务员小区二期 17 号墓(M17) (图 3-19:1)，由墓道、前室和后室三部分组成。前室为穹隆顶，长、宽各为 3 米；后室为直券顶，长 4.9 米、宽 2.4 米。少量墓葬为双后室，如风门岭 10 号墓(M10) (图 3-19:2)，前室穹隆顶，东、西后室并列，均为直券顶。西后室放置木棺，东后室放置随葬器物。



1.公务员小区二期M17



2.风门岭M10

图 3-19 穹隆顶合券顶砖室墓

第五类：横直券顶合穹隆顶砖室墓。墓室由直券顶、横券顶和穹隆顶组成。如察尾 13A 号墓(M13A) (图 3-20)，前室为穹隆顶，中室为横券顶，后室为双直券顶。南后室、北后室一大一小并列，北后室大，双层券，局部见板灰痕，应用于安放棺木；南

后室小，单层券，用来放置随葬器物。风门岭1号墓(MI)（图3-21）的前室为横券顶，中室为穹隆顶，带两侧室，后室为单直券顶，尾端带壁龛。



图3-20 横直券顶合穹隆顶砖室墓（寮尾 M13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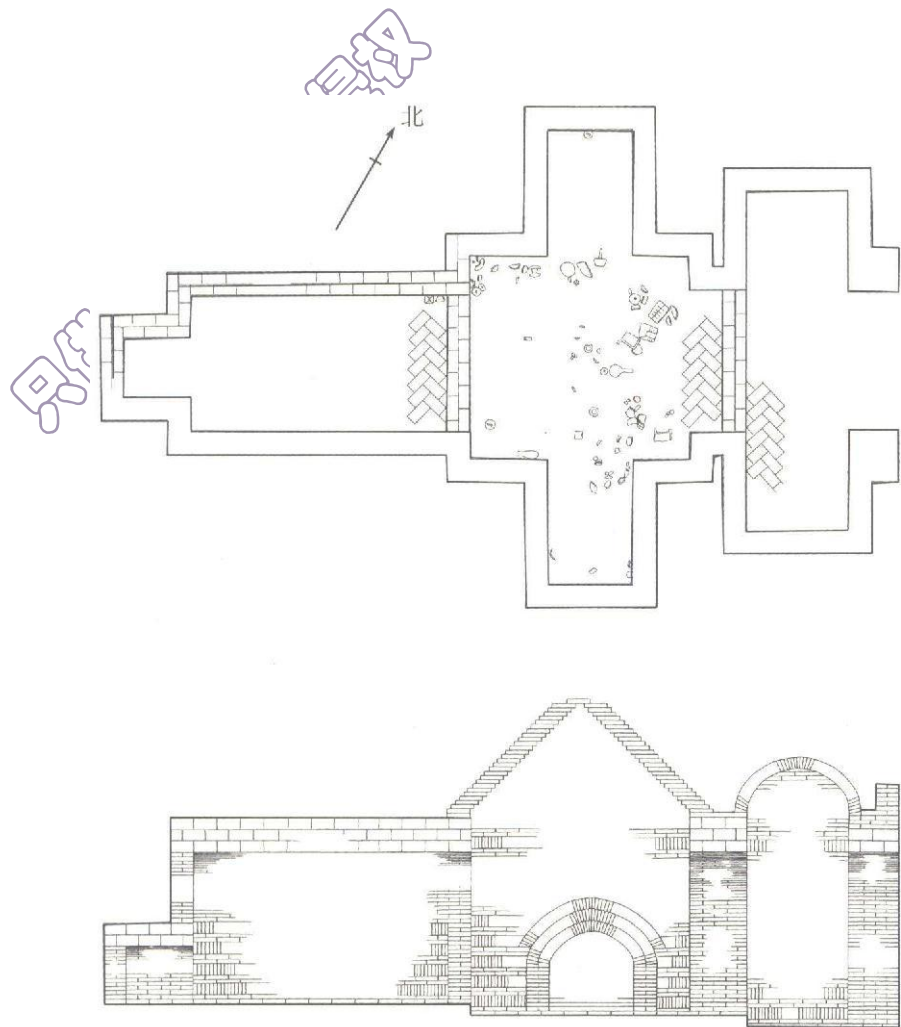


图 3-21 横直券顶合穹隆顶砖室墓（风门岭 M1）

六、合葬形式

“妇从其夫葬为合葬，凡夫妇以合葬为常” [2]，合葬习俗在我国延续已久，可溯源于原始社会时期。合浦发掘的两汉时期墓葬中均发现有少量合葬墓，以异穴合葬为主，偶见同穴。依现有材料可推断，合葬墓于西汉晚期在合浦出现，延续至东汉晚期，多为一夫一妻合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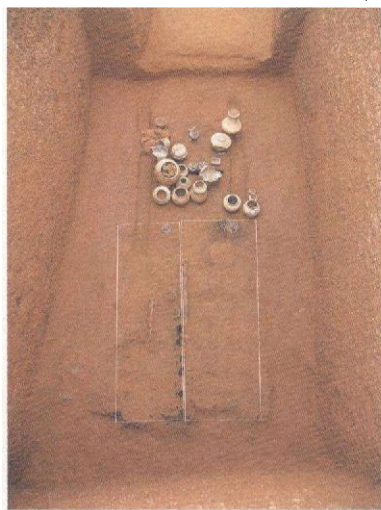
（一）同穴合葬

该类合葬墓数量较少，合浦所见同穴合葬墓多为两棺置于同一个墓室内，依棺木的放置方式和位置不同，可分同室双棺和异室双棺两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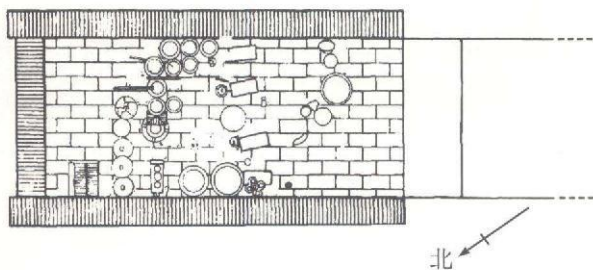
同室双棺常见两棺并列置于椁内靠后端，如西汉晚期木椁墓——二炮厂 12 号墓 (M12) (图 3-22:1)，椁内可见一大一小双棺，两棺并列置于椁室后端，左侧棺较大，长 2.2 米、宽 0.86 米，出土有铁剑、铁削、铁钉、串饰、铜镜和铜钱，应为男性墓；右侧棺略小，长 2.16 米、宽 0.62 米，出土铜钱、铁环首刀、铜刷把和铜镜，应为女性墓。1996 年发掘的母猪岭 6 号墓 (M6) (图 3-22:2) 为东汉早期砖圹墓，由墓道和墓室两部分组成。结合器物摆放和棺木留下的痕迹，可判定为合葬墓。墓室呈长方形，在墓底中部略靠前处有两组平砖，应象征两棺的位置，其中铜带钩、铁剑、铜削、印章等摆放

在墓室东侧，银指环、玛瑙、琉璃、水晶等饰件摆放在墓室西侧，2件铜镜也分置两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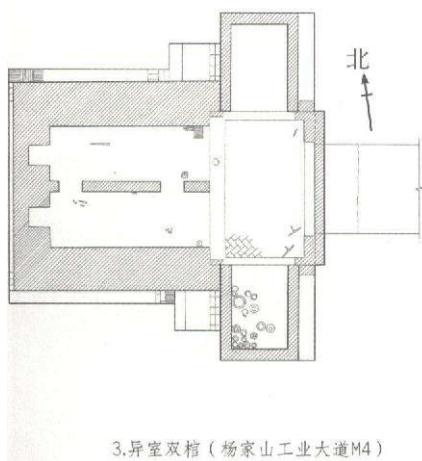
异室双棺仅见于东汉晚期砖室墓，两棺置于两室内，一室一棺，如杨家山工业大道4号墓(M4)和1999年发掘的凸鬼岭8号墓(M8)。杨家山工业大道4号墓(M4)(图3-22:3)后端为大小相近的双后室，两室底部有拱券相通，北后室较南后室下葬晚。其中，北后室出土铁削、玻璃珠、陶仓、陶灶、陶屋，南后室出土铜钱、铜带钩、铜墩、铜镜、铜长颈壶、铁削、石黛砚。凸鬼岭8号墓(M8)(图3-22:4)为南、北并列墓室，北大南小，两室之间有隔墙，有两券门相通。两室各有封门，北室的棺下葬晚于南室的。北室可见三组高出墓底的单砖，应用于承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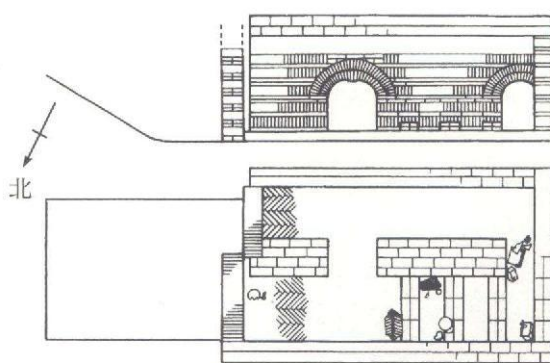
1.同室双棺(二炮厂M12)



2.同室双棺(母猪岭M6)



3.异室双棺(杨家山工业大道M4)



4.异室双棺(凸鬼岭M8)

图3-22 同穴合葬墓形式

(二) 异穴合葬

异穴合葬墓在合浦较为常见，形式多样，大体可分为以下两类。

第一类：两墓之间有生土隔墙。此类形式的墓葬数量居多，多为同一封土下独立的两座或三座墓葬，墓室基本并列，中间为生土隔墙。隔墙的形制有两种，第一种上

部相连为一体，下部有矮隔墙。如风门岭 23 号墓(M23) (图 3-23)，A、B 两墓的墓道间距为 2.0~3.4 米不等；墓室上部相连，纵长约 8 米、横宽约 11.5 米；填土分界明显，A 墓入葬早于 B 墓，A 墓底部有生土矮墙相隔。三墓室并列的仅见于 2017 年发掘的文昌塔 18 号墓(M18) (图 3-24)，其中 A 墓带墓道，与两侧 B 墓和 C 墓之间均有隔墙，A 墓入葬较早。第二种两墓之间的生土隔墙宽数米，部分隔墙处有短过道相通。如东汉晚期的寮尾 13 号墓(M13) (图 13-25)，A、B 两墓基本呈平行排列，两墓室相距 3.5 米，A 墓的中室墓壁上留有一个土洞，以示和 B 墓相通。风门岭 24 号墓(M24)为砖室墓 (图 3-26)，在 A 墓前室与 B 墓墓道之间的生土隔墙上方有一槽状短过道相通，过道长 1.45 米、宽 0.6 米、深 0.3 米。九只岭 4 号墓(M4)为券顶砖室墓 (图 3-27)，墓底有方形砖砌短过道相通，过道宽 0.26 米、高 0.12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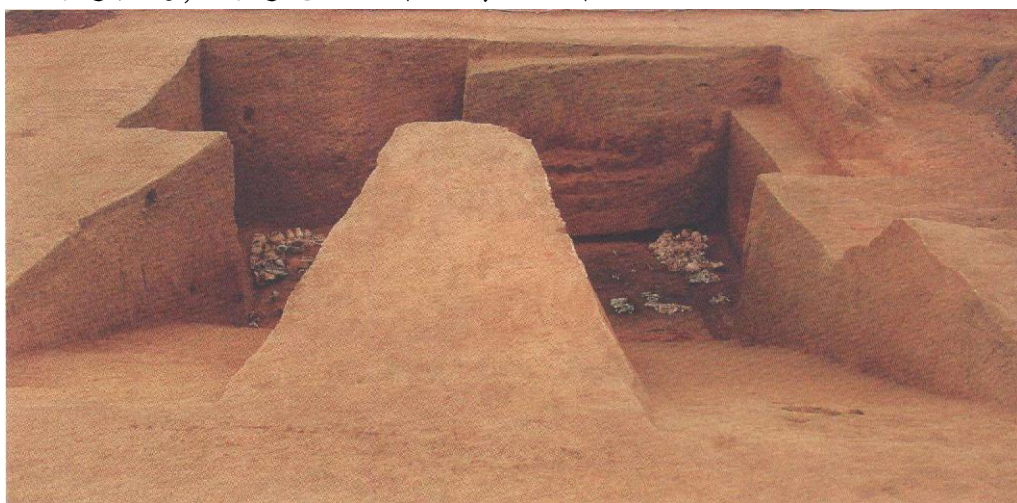


图 3-23 异穴合葬（风门岭 M23；左边为 B 墓，右边为 A 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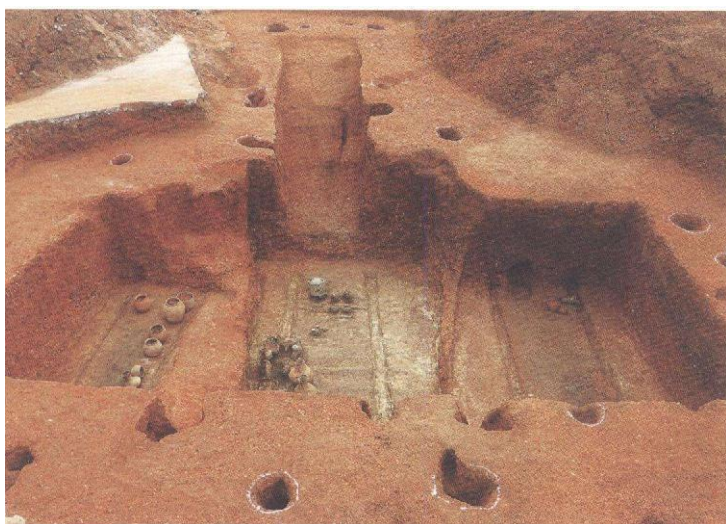


图 3-24 异穴合葬（文昌塔 M18；左边为 B 墓，中间为 A 墓，右边为 C 墓）



图 3-25 异穴合葬（寮尾 M13；左边为 B 墓，右边为 A 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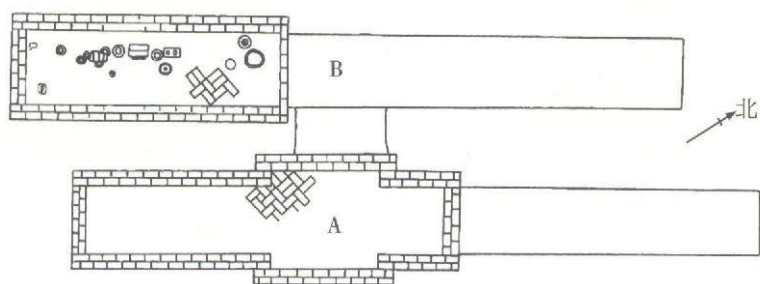


图 3-26 异穴合葬（风门岭 M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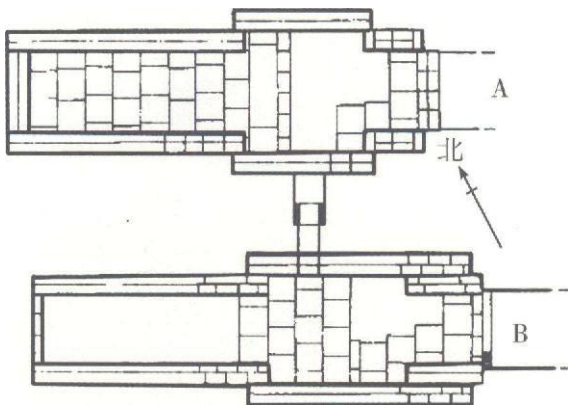


图 3-27 异穴合葬（九只岭 M4）

第二类：两墓紧邻，无生土隔墙，但有比较明显的分界线。如 1984 年发掘的凸鬼岭 202 号墓(M202)（图 3-28），两墓之间填土可见樟板腐烂后的黑色土带，把墓室分为 A、B 两墓穴，A 墓为男性的，B 墓为女性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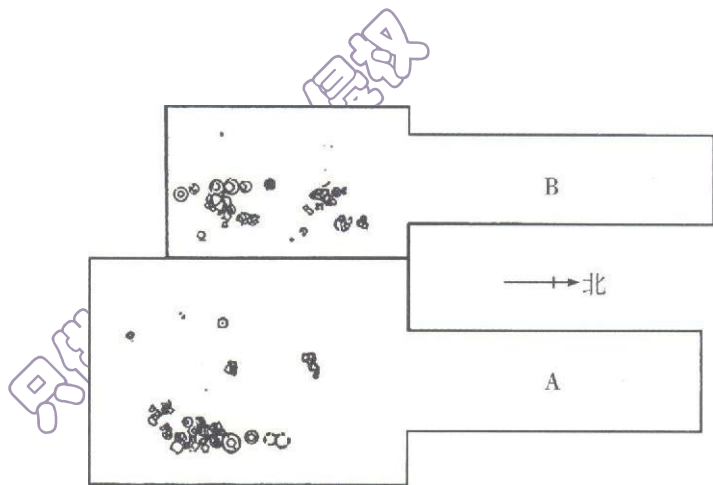


图 3-28 异穴合葬(凸鬼岭 M202)

[1]郑君雷：《岭南战国秦汉墓的“柱洞”》，《四川文物》2010年第4期第53-62页。

[2]杨树达：《汉代婚丧礼俗考》，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第138页。